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虹医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亚虹医药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97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2.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27,800,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80,592,185.92 元。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98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52,78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1,072.7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4,720.78
二、募集资金净额	238,059.2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93,342.90
本年度使用金额	36,880.63
现金管理金额	97,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69.19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423.48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7,689.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2025年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管理制度修订稿。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的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

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年度，公司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121935189210333	16,721.11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543077071922	66.79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4001403204	9,307.54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501403194	0.00	已注销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2601403199	0.00	已注销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荣科路支行（原晨晖支行）	121935190810110	201.57	使用中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荣科路支行（原晨晖支行）	121935190810809	26.61	使用中
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898902530810202	35.69	使用中
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492377735550	46.41	使用中
Asieris Meditech (HongKong) Co., Ltd.	CHINA CITIC BANK, SHANGHAI BRANCH	NRA8110214013801482077	183.52	使用中
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荣科路支行（原晨晖支行）	898902530810111	825.65	使用中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	CHINA CITIC BANK, SHANGHAI BRANCH	NRA8110229011901702679	274.98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6219062165	0.00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南路证券营业部	57859739	0.00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2600007559	0.00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2600007875	0.00	使用中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荣科路支行	121935189210001	0.10	使用中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创新园支行	80135716000531	0.00	使用中
合计			27,689.97	-

注 1：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外，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2：本年度，用于“超募资金”管理的银行账号为 8110201012601403199 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 2025 年 8 月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原则上应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确有需要的规定情形可由自有资金先行垫付，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付款的审批程序之后，与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本年度，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下同）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年度，公司用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并由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如下：涉及支付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应由统一账户划转的员工薪资福利、个税等无法直接用募集专户支付的费用等。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本数）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	2025 年 1 月 17 日	2026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97,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人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赎回日	收益率 ^注	产品类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7,000.00	2025/03/28	2026/03/28	1.6%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7,000.00	2025/04/01	2026/04/01	1.6%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6,000.00	2025/04/10	2026/04/10	1.6%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6,100.00	2025/05/19	2026/05/15	1.05%/2.915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400.00	2025/05/19	2026/05/19	1.05%/2.915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看涨宝”672 期	5,000.00	2025/05/26	2026/05/26	0-6.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看涨宝”687 期	6,000.00	2025/06/23	2026/06/17	0-6.84%	保本浮动收益型

开户人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日	收益率 ^注	产品类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5/08/07	2026/08/07	1.3%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10,000.00	2025/08/29	2026/08/29	1.3%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5/11/03	2026/11/03	1.4%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5,000.00	2025/11/03	2026/02/03	1.1%	固定收益型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2/11	2026/01/12	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合计			97,500.00	/	/	/	/

注：截至本专项报告披露日尚未赎回的产品收益率按照预期收益率列示。

本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已赎回产品获取的收益总额为 2,486.70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 8,704.07 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730.36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7 月 25 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确定“新药研发项目”中部分尚未确定用途的资金，根据研发规划，在“新药研发项目”中增加子项目“APL-2302”、“临床前研究项目”，并将“新药研发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本年度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相关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亚虹医药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亚虹医药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80.6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223.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4,192.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1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3,387.00	1,896.89	1,896.89	0.00	1896.8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注 1)
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20,583.01	113,515.06	113,515.06	10,641.39	46,862.85	-66,652.21	41.28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注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13,016.45	37,613.71	37,613.71	17,508.88	28,652.30	-8,961.41	76.18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435.19	435.19	102.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31,072.76	31,072.76	8,730.36	32,376.30	1,303.54	104.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变更后暂未确定用途资金	其他	是	不适用	33,960.80	33,960.8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06,986.46	238,059.22	238,059.22	36,880.63	130,223.53	-73,874.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注 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新药研发项目”投入进度晚于计划进度，主要系子项目临床试验的进展晚于预期、部分子项目调整所致，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募投项目与管线进行的协同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审慎控制相关募集资金的投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变更，“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相关土地处置尚在进行中；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确定“新药研发项目”中部分尚未确定用途的资金，根据研发规划，在“新药研发项目”中增加子项目“APL-2302”、“临床前研究项目”，并将“新药研发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具体变更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注 2：“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
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	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1,896.89	1,896.89	-	1,896.8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30 日	2024 年 9 月 19 日
新药研发项目	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公司、上海亚虹、澳大利亚亚虹、香港亚虹、美国亚虹	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 美国, 澳大利亚	113,515.06	113,515.06	10,641.39	46,862.85	41.28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30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9 月 19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	运营管理	上海亚虹、海南亚虹	中国大陆	37,613.71	37,613.71	17,508.88	28,652.30	76.18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30 日	2024 年 9 月 19 日
募投项目变更后暂未确定用途资金	新药研发项目, 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33,960.80	33,960.8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30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9 月 19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
合计					186,986.46	186,986.46	28,150.27	77,412.04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新药研发项目”</p> <p>“新药研发项目”中增加子项目“APL-2302”、“临床前研究项目”的情况如下:</p> <p>(1) 增加子项目“APL-2302”</p> <p>APL-2302 是公司基于 TAIDD 平台自主研发的新型高选择性、强效的去泛素化酶 USP1 (泛素特异性蛋白酶 1) 口服小分子抑制剂。基于临床前展现的良好的体内和体外活性, 公司向 FDA 和 NMPA 递交了一项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评价 APL-2302 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初步抗肿瘤活性的 I/IIa 期、开放性、多中心、剂量递增和扩展研究, 并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和 2025 年 1 月获得美国 FDA 和中国 NMPA 批准。该临床研究已于 2025 年 3 月完成 I a 期首例受试者入组, 公司将持续推进受试者入组工作。根据 APL-2302 的开发规划, 本次拟使用 4,879.99 万元用于 APL-2302 的 I 期临床开发。</p> <p>(2) 增加子项目“临床前研究项目”</p>												

	<p>公司坚持以创新技术平台驱动新产品开发，通过深入探索药物的作用机理和建立高效率药物筛选评价体系，打造自有的研发平台和核心技术，以实现高效和差异性的新药发现。公司已经构筑了覆盖药物发现及机制研究、临床前开发、药学研究、转化科学研究、中国和全球临床试验、法规与注册申报的完整研发体系。在完整、高效的研发体系下，结合多年的药物临床研发实践，公司围绕专科化战略布局，形成以靶向免疫调节正常化（TIMN）技术平台、靶向和 AI 驱动的药物发现平台（Targeted & AI-driven Drug Discovery, TAIDD）、药械联用平台（Drug Device Combination, DDC），持续为公司输出有竞争力的候选药物。公司围绕专科化战略，持续在专注领域布局早期研发，拟增加相关资金投入“临床前研究项目”，为后续推进临床开发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进一步扩充公司的产品管线。根据测算，公司拟投入 10,754.16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临床前研究项目”，以加快公司创新产品管线建设。因“新药研发项目”原子项目临床试验进展晚于预期，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募投项目与管线进行的协同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审慎控制相关募集资金的投入，同时结合增加子项目“APL-2302”、“临床前研究项目”，公司根据调整后“新药研发项目”的整体研发进展，拟将调整后“新药研发项目”实施期限由 2025 年 12 月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公司于 2024 年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不再用募集资金继续投资“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该项目已取消；注 2：“上海亚虹”、“澳大利亚亚虹”、“香港亚虹”、“美国亚虹”、“海南亚虹”均为公司子公司，全称分别为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Asieris 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Asieris MediTech (Hong Kong) Co., Limited、Asieris Pharmaceuticals (USA), Inc.、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沁

杨 沁

陈澂

陈 澂

